金史/卷112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 卷一百一十一 ◄

金史
卷一百一十二 列傳第五十

► 卷一百一十三 →

完顏合達 移剌蒲阿

完顏合達

完顏合達，名瞻，字景山。少長兵間，習弓馬，能得人死力。貞祐初，以親衛軍送岐國公主，充護衛。三年，授臨潢府推官，權元帥右監軍。時臨潢避遷，與全、慶兩州之民共壁平州。合達隸其經略使烏林答乞住，乞住以便宜授軍中都統，累遷提控，佩金符。未幾，會燕南諸帥將兵複中都城，行至平州遷安縣，臨潢、全慶兩軍變，殺乞住，擁合達還平州，推為帥，統乞住軍。合達以計誅首亂者數人。其年六月，北兵大將喊得不遣監戰提軍至平州城下，以州人黃裳入城招降，父老不從，合達引兵逆戰，知事勢不敵，以本軍降於陣。監戰以合達北上，留半發，令還守平州。已而，謀自拔歸，乃遣奉先縣令紇石烈布裏哥、北京教授蒲察胡裏安、右三部檢法蒲察蒲女涉海來報。

四年十一月，合達果率所部及州民並海西南歸國。詔進官三階，升鎮南軍節度使，駐益都，與元帥蒙古綱相應接，充宣差都提控。十二月，大元兵徇地博興、樂安、壽光，東涉濰州之境，蒙古綱遣合達率兵屢戰于壽光、臨淄。興定元年正月，轉通遠軍節度使、兼鞏州管內觀察使。七月，改平西軍節度使、兼河州管內觀察使。二年正月，知延安府事、兼鄜延路兵馬都總管。

三年正月，詔伐宋，以合達為元帥右都監。三月，破宋兵于梅林關，擒統領張時。

又敗宋兵于馬嶺堡，獲馬百匹。又拔麻城縣，獲其令張倜、幹辦官郭守紀。

四月，夏人犯通秦寨，合達出兵安塞堡，抵隆州，夏人自城中出步騎二千逆戰，進兵擊之，斬首數十級，俘十人，遂攻隆州，陷其西南隅，會日暮乃還。六月，行元帥府事于唐、鄧，上遣諭曰：「以卿才幹，故委卿，無使敵人侵軼，第固吾圉可也。」四年正月，複為元帥右都監，屯延安。十月，夏人攻綏德州，駐兵於拄天山。合達將兵擊之，別遣先鋒提控樊澤等各率所部分三道以進，畢會於山顛。見夏人數萬余傅山而陣，即縱兵分擊。澤先登，摧其左軍，諸將繼攻其右，敗之。五年五月，知延安府事，兼前職。上言：「諸軍官以屢徙，故往往不知所居地形迂直險易，緩急之際恐至敗事，自今乞勿徙。」又言：「河南、陝西鎮防軍皆分屯諸路，在營惟老稚而已。乞選老成人為各路統軍以鎮撫之，且督其子弟習騎射，將來可用。」皆從之。

十一月，夏人攻安塞堡，其軍先至，合達與征行元帥納合買住禦之。合達策之曰：「比北方兵至，先破夏人則後易為力。」於是潛軍裹糧倍道兼進，夜襲其營，夏人果大潰，追殺四十裏，墜崖谷死者不可勝計。上聞之，賜金各五十兩、重幣十端，且詔諭曰：「卿等克成大功，朕聞之良喜。經畫如此，彼當知畏，期之數年，卿等可以休息矣。」仍詔以合達之功遍諭河南帥臣。是月，與元帥買住又戰延安，皆被重創。十二月，以保延安功賜金帶一、玉吐鶻一，重幣十端。

元光元年正月，遷元帥左監軍，授山東西路吾改必剌世襲謀克。權參知政事，行省事於京兆。未幾，真拜。是年五月，上言：「頃河中安撫司報，北將按察兒率兵入隰、吉、翼州，浸及榮、解之境，今時已暑，猶無回意，蓋將蹂吾禾麥。倘如此，則河東之土非吾有也。又河南、陝西調度仰給解鹽，今正漉鹽之時，而敵擾之，將失其利。乞速濟師，臣已擬分兵二萬，與平陽、上党、晉陽三公府兵同力禦之。竊見河中、榮、解司縣官與軍民多不相諳，守禦之間或失事機。乞從舊法，凡司縣官使兼軍民，庶幾上下相得，易以集事。」又言鹽利，「今方敵兵迫境，不厚以分人，孰肯冒險而取之？若自輸運者十與其八，則人爭赴以濟國用。」從之。

葭州提控王公佐言於合達曰：「去歲十月，北兵既破葭州，構浮梁河上。公佐寓州治北石山子，招集餘眾得二千餘人，欲複州城。以士卒皆自北逃歸者，且無鎧仗，故嘗請兵于帥府，將焚其浮橋，以取葭州，帥府不聽。又請兵援護老幼稍徙內地，而帥府亦不應。今葭州之民迫於敵境，皆有動搖之心。若是秋敵騎複來，則公佐力屈死于敵手，而遺民亦俱屠矣。」合達乃上言：「臣願馳至延安，與元帥買住議，以兵護公佐軍民來

屯吳堡，伺隙而動。」詔省院議之，於是命合達率兵取葭州。行至鄜州，千戶張子政等殺萬戶陳紋，將掠城中。合達已勒兵為備，子政等乃出城走，合達追及之，眾複來歸，斬首惡數十人，軍乃定。

六月，合達上言：「累獲諜者，皆雲北方已約夏人，將由河中、葭州以入陝西。防秋在近，宜預為計。今陝西重兵兩行省分制之，然京兆抵平涼六百余裏，萬一敵梗其間，，使不得通，是自孤也。宜令平涼行省內族白撒領軍東下，與臣協力禦敵，以屏潼、陝，敵退後復議分司為便。」詔許之。二年二月，以保鳳翔之功進官，賜金幣及通犀帶一。是時，河中已破，合達提兵複取之。

正大二年七月，陝西旱甚，合達齋戒請雨，雨澍，是歲大稔，民立石頌德。延安既殘毀，合達令于西路買牛付主者，招集散亡，助其耕墾，自是延安之民稍複耕稼之利。八月，鞏州田瑞反，合達討之，諸軍進攻，合達移文諭之曰：「罪止田瑞一身，餘無所問。」不數日，瑞弟濟殺瑞以降，合達如約撫定一州，民賴以寧。三年，詔遷平涼行省。四年二月，征還，拜平章政事，芮國公。七年七月庚寅朔，以平章政事妨職樞密副使。初，蒲阿面奏：「合達在軍中久，今日多事之際乃在於省，用違其長。臣等欲與樞密協力軍務，擢之相位似亦未晚。」故有此授。

十月己未朔，詔合達及樞密副使蒲阿救衛州。初，朝廷以恆山公仙屯衛州，公府節制不一，欲合而一之。至是，河朔諸軍圍衛，內外不通已連月，但見塔上時舉火而已。合達等既至，先以親衛兵三千嘗之，北兵小退，翼日圍解。上登承天門犒軍，皆授世襲謀克，賜良馬玉帶，全給月俸本色，蓋異恩也。

未幾，以蒲阿權參和政事，同合達行省事於閿鄉，以備潼關。先是，陝省言備禦策，朝官集議，上策親征，中策幸陝，下策棄秦保潼關。議者謂止可助陝西軍以決一戰，使陝西不守，河南亦不可保。至是，自陝以西亦不守矣。

八年正月，北帥速不沒攻破小關，殘盧氏、硤陽，散漫百餘里間。潼關總帥納合買住率夾穀移迪烈、都尉高英拒之，求救地二省。省以陳和尚忠孝軍一千，都尉夾穀澤軍一萬往應，北軍退，追至穀口而還。兩省輒稱大捷，以聞。既而北軍攻風翔，二省提兵出關二十裏，與渭北軍交，至晚複收兵入關，鳳翔遂破。二省遂棄京兆，與牙古塔起遷居民于河南，留慶山奴守之。九月，北兵入河中，時二相防秋還陝，量以軍馬出冷水穀以為聲援。

十一月，鄧州報，北兵道饒峰關，由金州而東。於是，兩省軍入鄧，遣提控劉天山以劄付下襄陽制置司，約同禦北兵，且索軍食。兩省以前月癸卯行，留楊沃衍軍守閿鄉。沃衍尋被旨取洛南路入商州，屯豐陽川備上津，與恆山公仙相掎角。合達複留禦侮中郎將完顏陳和尚于閿鄉南十五裏，乃行。陳和尚亦隨而往。沃衍軍八千及商州之木瓜平，一日夜馳三百里入桃花堡，知北兵由豐陽而東，亦東還，會大軍于鎮平。恆山公仙萬人元駐胡陵關，至是亦由荊子口、順陽來會。十二月朔，俱至鄧下，屯順陽。乃遣天山入宋。

初，宋人于國朝君之、伯之、叔之，納歲幣將百年。南渡以後，宋以我為不足慮，絕不往來。故宣宗南伐，士馬折耗十不一存，雖攻陷淮上數州，徒使驕將悍卒恣其殺虜、飽其私欲而已。又宣徽使奧敦阿虎使北方，北中大臣有以輿地圖指示之曰：「商州至此中軍馬幾何？」又指興元雲：「我不從商州，則取興元路入汝界矣。」阿虎還奏，宣宗甚憂之。哀宗即位，群臣建言，可因國喪遣使報哀，副以遺留物，因與之講解，盡撤邊備，共守武休之險。遂下省院議之，而當國者有仰而不能俯之疾，皆以朝廷先遣人則於國體有虧為辭。元年，上諭南鄙諸帥，遣人往滁州與宋通好。宋人每以奏稟為辭，和事遂不講。然十年之間，朝廷屢敕邊將不妄侵掠，彼我稍得休息，宋人始信之，遂有繼好之意。及天山以劄付至宋，劄付者指揮之別名，宋制使陳該怒辱天山，且以惡語複之。報至，識者皆為竊歎。

戊辰，北兵渡漢江而北，諸將以為可乘其半渡擊之，蒲阿不從。丙子，兵畢渡，戰于禹山之前，北兵小卻，營於三十裏之外。二相以大捷驛報，百官表賀，諸相置酒省中，左丞李蹊且喜且泣曰：「非今日之捷，生靈之禍，可勝言哉！」蓋以為實然也。先是，河南聞北兵出饒峰，百姓往往入城壁、保險固，及聞敵已退，至有晏然不動者，不二三日遊騎至，人無所逃，悉為捷書所誤。

九年正月丁酉，兩省軍潰于陽翟之三峰山。初，禹山之戰，兩軍相拒，北軍散漫而北，金軍懼其乘虛襲京城，乃謀入援。時北兵遣三千騎趨河上，已二十餘日，泌陽、南陽、方城、襄、郟至京諸縣皆破，所有積聚焚毀無餘。金軍由鄧而東，無所仰給，乃並山入陽翟。既行，北兵即襲之，且行且戰，北兵傷折亦多。恆山一軍為突騎三千所沖，軍殊死鬥，北騎退走。追奔之際，忽大霧四塞，兩省命收軍。少之，霧散乃前，前一大澗，長闊數裏，非此霧則北兵人馬滿中矣。明日，至三峰山，遂潰，事載蒲阿傳。合達知大事已去，欲下馬戰，而蒲阿已失所在。合達以數百騎走鈞州，北兵塹其城外攻之，

走門不得出，匿窟室中，城破，北兵發而殺之。時朝廷不知其死，或雲已走京兆，賜以手詔，募人訪之。及攻汴，乃揚言曰：「汝家所恃，惟黃河與合達耳。今合達為我殺，黃河為我有，不降何待？」

合達熟知敵情，習於行陣，且重義輕財，與下同甘苦，有俘獲即分給，遇敵則身先之而不避，眾亦樂為之用，其為人亦可知矣。左丞張行信嘗薦之曰：「完顏合達，今之良將也。」

移剌蒲阿

移剌蒲阿，本契丹人，少從軍，以勞自千戶遷都統。初，哀宗為皇太子，控制樞密院，選充親衛軍總領，佩金符。元光二年冬十二月庚寅，宣宗疾大漸，皇太子異母兄英王守純先入侍疾，太子自東宮扣門求見，令蒲阿衷甲聚兵屯于艮嶽，以備非常。哀宗即位，嘗謂近臣言：「向非蒲阿，何至於此。」遂自遙授同知睢州軍州事，權樞密院判官，自是軍國大計多從決之。

正大四年十二月，河朔軍突入商州，殘硃陽、盧氏。蒲阿逆戰至靈寶東，遇游騎十餘，獲一人，餘即退，蒲阿輒以捷聞。賞世襲謀克，仍厚賜之。人共知其罔上，而無敢言，吏部郎中楊居仁以微言取怒。

六年二月丙辰，以蒲阿權樞密副使。自去年夏，北軍之在陝西者駸駸至涇州，且阻慶陽糧道。蒲阿奏：「陝西設兩行省，本以藩衛河南，今北軍之來三年於茲，行省統軍馬二三十萬，未嘗對壘，亦未嘗得一折箭，何用行省。」院官亦俱奏將來須用密院軍馬勾當，上不語者久之。是後，以丞相賽不行尚書省事於關中，召平章政事合達還朝，白撒亦召至闕，蒲阿率完顏陳和尚忠孝軍一千駐邠州，且令觀北勢。八月丙申，蒲阿再複潞州。十月乙未朔，蒲阿東還。

十二月乙未，詔蒲阿與總帥牙吾塔、權簽樞密院事訛可救慶陽。七年正月，戰北兵于大昌原，北軍還，慶陽圍解。詔以訛可屯邠州，蒲阿、牙吾塔還京兆。未幾，以權參知政事與合達行省於閿鄉。八年正月，北軍入陝西，鳳翔破，兩行省棄京兆而東，至洛陽驛，被召議河中事，語在白華傳。

十二月，北兵濟自漢江，兩省軍入鄧州，議敵所從出，謂由光化截江戰為便，放之

渡而戰為便、張惠以「截江為便，縱之渡，我腹空虛，能不為所潰乎？」蒲阿麾之曰：「汝但知南事，于北事何知。我向於裕州得制旨雲，'使彼在沙磧，且當往求之'，況今自來乎。汝等更勿似大昌原、舊衛州、扇車回縱出之。」定住、高、樊皆謂蒲阿此言為然。合達乃問按得木，木以為不然。軍中以木北人，知其軍情，此言為有理，然不能奪蒲阿之議。

順陽留二十日，光化探騎至，雲「千騎已北渡」，兩省是夜進軍，比曉至禹山，探者續雲「北騎已盡濟」。癸酉，北軍將近，兩省立軍高山，各分據地勢，步迎於山前，騎屯於山后。甲戌，日未出，北兵至，大帥以兩小旗前導來觀，觀竟不前，散如雁翅，轉山麓出騎兵之後，分三隊而進，輜重外余二萬人。合達令諸軍，「觀今日事勢，不當戰，且待之。」俄而北騎突前，金兵不得不戰，至以短兵相接，戰三交，北騎少退。北兵之在西者望蒲阿親繞甲騎後而突之，至於三，為蒲察定住力拒而退。大帥以旗聚諸將，議良久。合達知北兵意向。時高英軍方北顧，而北兵出其背擁之，英軍動，合達幾斬英，英複督軍力戰。北兵稍卻觀變，英軍定，複擁樊澤軍，合達斬一千夫長，軍殊死鬥，乃卻之。

北兵回陣，南向來路。兩省復議：「彼雖號三萬，而輜重三之一焉。又相持二三日不得食，乘其卻退當擁之。」張惠主此議，蒲阿言：「江路已絕，黃河不冰，彼入重地，將安歸乎？何以速為。」不從。乙亥，北兵忽不知所在，營火寂無一耗。兩省及諸將議，四日不見軍，又不見營，鄧州津送及路人不絕，而亦無見者，豈南渡而歸乎？己卯，邏騎乃知北軍在光化對岸棗林中，晝作食，夜不下馬，望林中往來，不五六十步而不聞音響，其有謀可知矣。

初，禹山戰罷，有二騎迷入營，問之，知北兵凡七頭項，大將統之。複有詐降者十人，弊衣羸馬泣訴艱苦，兩省信之，易以肥馬，飲之酒，及暖衣食而置之陣後，十人者皆鞭馬而去，始悟其為覘騎也。

庚辰，兩省議入鄧就糧，辰巳間到林後，北兵忽來突，兩省軍迎擊，交綏之際，北兵以百騎邀輜重而去，金兵幾不成列，逮夜乃入城，懼軍士迷路，鳴鐘招之。樊澤屯城西，高英屯城東。九年正月壬午朔，耀兵于鄧城下。北兵不與戰，大將使來索酒，兩省與之二十瓶。癸未，大軍發鄧州，趨京師，騎二萬，步十三萬，騎帥蒲察定住，蒲察答吉卜，郎將按忒木，忠孝軍總領夾穀愛答、內族達魯歡，總領夾穀移特剌，提控步軍臨淄郡王張惠，殄寇都尉完顏阿排、高英、樊澤，中軍陳和尚，與恆山公武仙、楊沃衍軍

合。是日，次五朵山下，取鴉路，北兵以三千騎尾之，遂駐營待楊武。

楊武至，知申、裕兩州已降。七日至夜，議北騎明日當複襲我，彼止騎三千，而我示以弱，將為所輕，當與之戰。乃伏騎五十于鄧州道。明日軍行，北騎襲之如故，金以萬人擁之而東，伏發，北兵南避。是日雨，宿竹林中。庚寅，頓安皋。辛卯，宿鴉路、魯山。河西軍已獻申、裕，擁老幼牛羊取鴉路，金軍適值之，奪其牛羊餉軍。

癸巳，望鈞州，至沙河，北騎五千待于河北，金軍奪橋以過，北軍即西首斂避。金軍縱擊，北軍不戰，複南渡沙河。金軍欲盤營，北軍複渡河來襲。金軍不能得食，又不得休息。合昏，雨作，明旦變雪。北兵增及萬人，且行且戰，致黃榆店，望鈞州二十五裏，雨雪不能進，盤營三日。丙申，一近侍入軍中傳旨，集諸帥聽處分，制旨雲：「兩省軍悉赴京師，我禦門犒軍，換易禦馬，然後出戰未晚。」複有密旨雲：「近知張家灣透漏二三百騎，已遷衛、孟兩州，兩省當常切防備。」領旨訖，蒲阿拂袖而起，合達欲再議，蒲阿言：「止此而已，複何所議。」蓋已奪魄矣。軍即行。

北軍自北渡者畢集，前後以大樹塞其軍路，沃衍軍奪路，得之。合達又議陳和尚先擁山上大勢，比再整頓，金軍已接竹林，去鈞州止十餘裏矣。金軍遂進，北軍果卻三峰之東北、西南。武、高前鋒擁其西南，楊、樊擁其東北，北兵俱卻，止有三峰之東。張惠、按得林立山上望北兵二三十萬，約厚二十裏。按得木與張惠謀曰：「此地不戰，欲何為耶？」乃率騎兵萬餘乘上而下擁之，北兵卻。須臾雪大作，白霧蔽空，人不相覿。時雪已三日，戰地多麻田，往往耕四五過，人馬所踐泥淖沒脛。軍士被甲骨僵立雪中，槍槊結凍如椽，軍士有不食至三日者。北兵與河北軍合，四週邊之，熾薪燔牛羊肉，更遞休息。乘金困憊，乃開鈞州路縱之走，而以生軍夾擊之。金軍遂潰，聲如崩山，忽天氣開霽，日光皎然，金軍無一人得逃者。

武仙率三十騎入竹林中，楊、樊、張三軍爭路，北兵圍之數重，及高英殘兵共戰于柿林村南，沃衍、澤、英皆死，惟張惠步持大槍奮戰而歿。蒲阿走京師，未至，追及，擒之。七月，械至官山，召問降否，往復數百言，但曰：「我金國大臣，惟當金國境內死耳。」遂見殺。

贊曰：金自南渡，用兵克捷之功，史不絕書，然而地不加辟，殺傷相當，君子疑之。異時伐宋，唐州之役，喪師七百，主將訛論匿之，而以捷聞。禦史納蘭糾之，宣宗獎禦史，而不罪訛論，是君臣相率而為虛聲也。禹山之捷，兩省為欺，遂致誤國，豈非宣宗

前事有以啟之耶？至於三峰山之敗，不可收拾，上下嘻咢眙，而金事已去十九。天朝取道襄、漢，懸軍深入，機權若神，又獲天助，用能犯兵家之所忌，以建萬世之俊功，合達雖良將，何足以當之。蒲阿無謀，獨以一死無愧，猶足取焉爾。